

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轄下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第七次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4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楊學明議員，MH

副主席

呂鴻賓議員

委員

王倩雯博士

吳然議員

邱松慶議員，MH

金玲議員，MH

施永泰議員

胡汶軒議員

張宗議員

張嘉恩議員

楊哲安議員

楊開永議員

葉永成議員，SBS, BBS, MH, JP

葉亦楠議員，JP

趙華娟議員，MH

劉天正議員

羅錦輝議員

增選委員

梁琬雯女士

盧海蓉女士

缺席者：

李志恒議員，MH

嘉賓名單：

第 4 項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第 5 項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第 6 項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梁浩偉先生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總工程建設及保養工程師（東區）
李家傑先生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署理總營運工程師（輪值營運）
姚偉成先生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公共事務經理（對外事務）

第 7 項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 1
-------	-------	-----------------

第 8 項

楊輝輝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	動物護理主任（行動） 3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第 9 項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 1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許敏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3

列席者：

張嫻瑩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劉美玲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大廈管理）1
謝業基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1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秘書：

張蔚婷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4
-------	----------	------------

歡迎

(下午 2 時 34 分)

由於已有足夠法定人數，主席宣布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環衛會）第七次會議正式開始，並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為識別與會者身份，秘書處職員會檢查進入會議室人士的職員證及索取名片，入內採訪的傳媒及議員助理另需要登記真實姓名及手機號碼，以作記錄。為了更有效進行討論，現建議每項討論事項以「四分鐘包問包答」形式進行，亦請各位出席代表在發言和回應時盡量精簡。主席提醒委員在有需要時適當申報利益。

第 1 項：通過 2024 年 11 月 21 日環衛會第六次會議紀錄

(下午 2 時 35 分)

2.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委員就環衛會第六次會議紀錄(擬稿)提出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委員對有關會議紀錄提出意見，主席宣布會議紀錄獲得通過。

第 2 項：主席報告

(下午 2 時 35 分至下午 2 時 36 分)

3.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接到李志恒議員提交的《缺席會議通知書》。李志恒議員因出席政協第十五屆佛山市順德區委員會會議而離港，故未能出席 2025 年 1 月 23 日舉行的環衛會第七次會議。由於沒有委員提出意見，主席根據《中西區區議會常規》(《常規》)第 64 條宣布環衛會接納李志恒議員提交的缺席會議申請。

4. 主席表示秘書處早前已把下列資料文件透過傳閱方式交給各委員閱悉：

編號	文件名稱	傳閱日期
47/2024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二五年中西區第一期滅鼠運動	2024 年 12 月 5 日
48/2024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第 3 項：環衛會第六次會議續議事項查察表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7/2025 號)
(下午 2 時 36 分)

5. 主席請委員閱悉上述資料文件。

第 4 項：常設事項－中西區狗隻隨處便溺問題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6/2025 號)
(下午 2 時 36 分至下午 2 時 40 分)

6. 主席表示文件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交。食環署代表沒有補充。

7. 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指出就文件所示，十一月至十二月份有關狗隻隨處便溺的投訴數字有 40 多宗，而過往平均只有 20 多宗。委員查詢是否有特別原因導致投訴數字上升，以及是否出現新的黑點。
- (ii) 委員反映，在第一街和西邊街交界，近西區裁判署經常發現狗隻糞便，希望食環署多加留意該地段的衛生情況。
- (iii) 委員接獲市民反映，指透過閉路電視系統攝得狗主容許狗隻便溺弄污街道的片段。不過，由於有關地點屬私人地段，執法人員未能採取適當執法行動。委員遂希望有關部門就如何處理私人地段寵物便溺問題，提供可行的建議。

8. 食環署代表回應指，過去兩個會議文件的投訴數字分別約 20 宗及 30 宗。署方承諾會持續關注街道情況，在適時進行清理，並會特別留意委員提及的西區裁判署等地點。就私人地段的投訴，食環署代表建議委員於會後向食環署提供更多具體資料，以便食環署研究可行的處理方案。

9. 沒有其他議員發言，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

第 5 項：食物環境衛生署 關閉第二街公共浴室計劃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3/2025 號)
(下午 2 時 40 分至下午 3 時)

10. 主席歡迎食環署代表出席會議，並請食環署代表簡介文件。
11. 食環署代表簡介關閉第二街公共浴室的計劃。第二街公共浴室被評為二級歷史建築，但由於該浴室使用率甚低，而且食環署於附近約五分鐘步行路程已設有另一所浴室，因此計劃關閉第二街公共浴室，並考慮將該處所作其他合適的用途。現邀請各委員就計劃提出意見。
12. 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關注此浴室為香港現存唯一的戰前公共浴室，具歷史價值，查詢有關部門有否就建議諮詢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以及關閉後的具體活化方案。
 - (ii) 委員認同該處所具歷史價值，惟基於使用率偏低及鄰近已有替代設施的考慮，支持改變其用途以善用公帑。
 - (iii) 委員指區內欠缺舉辦活動或會議的場地，建議將該處所改為社區會堂，以滿足區內對活動場地的需求，並促請署方在研究活化方案時廣泛諮詢地區持份者的意見。
 - (iv) 委員關注現有使用者轉用水街浴室的過渡安排，建議調派職員於關閉初期在現場提供指引，並因應少數族裔使用者的需要，以多種語言配合圖示作出指示。
 - (v) 委員對水街浴室空間是否足以應付額外使用量表達關注。
13. 食環署代表重申，第二街公共浴室關閉後不會拆卸。食環署代表歡迎各界就建築物未來用途提供建議，但強調需要符合古蹟保育要求。第二街公共浴室關閉後，食環署將會延長水街浴室的開放時間 2 小時(即由現時上午 8 時至 10 時改為上午 7 時至 11 時)，以應付額外需求。
14. 沒有其他議員發言，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

第 6 項：關注士美非路街市停電之事故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1/2025 號)
(下午 3 時至下午 3 時 19 分)

15. 主席歡迎食環署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代表出席會議，提交文件的委員沒有補充，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關注停電對魚檔檔戶的影響，建議食環署研究設置後備電源供應系統，以應付緊急情況。
- (ii) 委員對港燈就街市供電保障所作的恆常管理及維護工作予以肯定，認為是次事故屬個別情況，惟建議相關部門進一步完善緊急事故應變機制及配置後備供電系統，尤其應優先考慮魚檔的用電需求。
- (iii) 委員指出港燈於停電事故發生前 45 分鐘始知會食環署，導致攤檔經營者未能及時採取相應措施。有鑑於此，委員促請有關部門檢視現行通報機制，並建議制訂具體改善方案，以減低同類事故對攤檔經營者可能造成的經濟損失。
- (iv) 委員反映停電期間當值的職員不足，以致未能適時向檔戶發放最新資訊。委員建議日後如再發生同類事故，應於街市各樓層派駐足夠人手，以維持場內秩序及即時處理市民和檔戶的查詢。

16. 食環署代表回應會與機電工程署研究設置後備發電機或其他緊急供電設備的可行性。他同意緊急情況下應安排足夠職員在場當值，但現時人力資源有限，將檢討職員應變安排，並會改善人手調配及緊急應變措施。

17. 港燈代表透過投影片(附件一)詳述是次個案的事件時序。

18. 委員表示，據悉港燈引入了一套流動供電系統，該系統可在兩小時內持續供電予約 650 個家庭用戶。委員希望食環署與港燈商討，在緊急停電時租用港燈的流動供電系統，省卻食環署額外保養一套後備供電系統所需的資源。

19. 港燈代表回應指，現有流動供電系統主要用以應對突發停電事故，並不適用於預先協商的停電安排。就是次事件而言，港燈未能於上述情況下提供流動供電支援。港燈備悉委員的意見，並將會進行研究，探討相關安排的可行性。

20. 主席總結希望相關部門以檔戶利益為重，盡量避免在營業時間進行維修，並完善應變機制以減少檔戶損失。沒有其他議員發言，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並表示以下的會議將交由副主席主持。

[會後備註：2025 年 2 月 4 日，秘書處已將港燈提供的補充資料電郵予各委員。]

第 7 項：關注中西區欠缺入樽機事宜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2/2025 號)
(下午 3 時 19 分至下午 3 時 32 分)

21. 副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代表出席會議，提交文件的委員沒有補充，副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查詢入樽機的選址準則，並建議環保署考慮在人口密集的住宅區增設入樽機，以方便居民進行回收。委員舉例她的議員辦事處位於堅道，但附近卻沒有入樽機，她需要將膠樽帶到中環街市的入樽機進行回收。委員認為現時中西區僅設五部入樽機數量嚴重不足，轉移使用率偏低的回收機未能有效解決設施不足的問題。
- (ii) 委員反映部分入樽機（特別是中環街市）經常處於滿載，建議增設智能監察系統以便適時收集回收物。
- (iii) 委員指入樽機未能辨識新產品或無條碼膠樽，導致市民無法回收相關產品。因此，他建議在回收機旁增設傳統回收箱，讓市民放置入樽機未能辨識的膠樽。委員亦表示，中區及半山區仍然未有「綠在區區」回收店，而當區居民對回收需求殷切，期望環保署能增設回收設施。

- (iv) 委員詢問環保署能否提供入樽機使用量數據及評估報告，以便委員掌握先導計劃的成效。
- (v) 委員留意到部分市民不熟悉入樽機的操作方法，建議於入樽機附近增設清晰易明的使用指示，方便市民操作。

22. 環保署代表回應指，設置入樽機的位置除考慮人流外，亦會考慮區內回收點的分布情況。如附近沒有入樽機，環保署鼓勵市民直接把塑膠飲料容器送往附近的回收點作妥善回收。環保署代表重申，入樽機先導計劃為未來推行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作準備，環保署正就訂立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共同法律框架進行法例修訂工作，並計劃於 2025 年上半年將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環保署預期計劃推行後，市場將有更多的回收設施便利市民回收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以符合政府訂定的法定回收目標。環保署代表備悉委員對入樽機運作的意見，並會轉交負責組別考慮。

[會後補註：入樽機設有自動監測功能，當入樽機接近容量上限前會有訊息通知承辦商，安排收集飲品膠樽。期間，市民亦可以致電或透過 WhatsApp 應用程式聯絡先導計劃熱線 9312 3023，承辦商得悉有關情況後會盡快處理及恢復正常服務。由於凌晨 0 時至早上 8 時暫停提供滿倉清空服務，在該時段滿倉的入樽機將安排於早上 8 時後盡快恢復服務。市民可在啟程前往使用入樽機前，預先瀏覽有關的專題網頁 <https://www.hkrvms3.com.hk/hk/rvmmmap>，以了解入樽機的服務時間及實時運作情況，包括入樽機剩餘可容納膠樽的空間等。]

23. 沒有其他議員發言，副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

第 8 項：建議大型垃圾收集箱加設腳踏鎖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4/2025 號)
(下午 3 時 32 分至下午 3 時 41 分)

24. 副主席歡迎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及食環署代表出席會議，提交文件的委員沒有補充，副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反映干德道等地區雖然已設置腳踏式垃圾箱，能有效防止野豬翻找，但該垃圾箱未能容納附近居民拋棄的包頭垃圾，因此仍然會吸引到野豬於固定時間到垃圾收集點覓食。委員希望署方能針對這個情況作出改善。
- (ii) 委員讚揚食環署迅速回應摩星嶺華亭閣的投訴，將大廈正門對出的普通廢屑箱更換為腳踏式廢屑箱，效果理想。
- (iii) 委員查詢旭龡道、梅道、薄扶林道等地點未有使用防止野生動物覓食的垃圾收集設施的原因，並建議於中西區放置更多相關設施。
- (iv) 委員建議部門安裝太陽能感應功能的垃圾收集設施，減少市民因為不想接觸垃圾桶，而胡亂棄置垃圾的情況。

25. 漁護署代表指出，野豬主要被廚餘及食物氣味吸引，因此與食環署合作設計了三款能預防野生動物滋擾的垃圾收集設施，免受野豬或猴子滋擾。其中一款專門針對野豬活動特性而設計的設施，具備固定於地上的圍欄，以防止被野豬推倒，以及圍欄設有滾軸及比較細小的開口，避免野豬攀爬及翻檢垃圾。有關設計能增加野生動物在有關設施覓食的難度，從而減少野生動物造成的滋擾。

26. 食環署代表重申，路邊小型垃圾桶不適用於棄置家居垃圾，居民應自行將家居垃圾棄置於食環署的垃圾站或安排私營廢物收集商處理。食環署正考慮於柯士甸山道設置太陽能感應功能的垃圾收集設施。

27. 沒有其他議員發言，副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

第 9 項：關注中西區食肆產生過多油煙之問題
(中西區環衛會文件第 5/2025 號)
(下午 3 時 41 分至下午 3 時 54 分)

28. 副主席歡迎環保署及食環署代表出席會議，提交文件的委員沒有補充，副主席請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和提問，委員的發言簡述如下：

- (i) 委員反映某食肆頻繁排放濃煙導致途人誤以為發生火警，造成嚴重滋擾。要求部門澄清現行規管準則，並解釋實地巡查後但未有採取檢控行動的原因。
- (ii) 委員指出中環半山區有關食肆油煙的投訴個案由 2022 年的 18 宗上升至 2024 年的 72 宗，查詢投訴性質及後續跟進情況。
- (iii) 委員查詢環保署對油煙氣味的執法標準，並指出過去三年部門收到大量投訴但檢控數字偏低。委員建議有關部門加強在用餐高峰時間巡查食肆。
- (iv) 委員反映屈地街有燒臘店排放濃煙影響整條電車路，查詢有沒有途徑可以即時向相關部門反映。

29. 環保署代表回覆，在收到有關食肆的油煙或氣味投訴後，署方會派員到現場調查及評估。如證實食肆排放過量油煙或刺鼻氣味，對鄰近居民構成滋擾，環保署會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向涉事食肆發出空氣污染消減通知，要求有關負責人在限期前作出改善。署方發現多數個案因商戶未有妥善保養設備而導致，經溝通後一般能迅速改善情況。

30. 食環署代表指，食肆持牌人須遵守相關發牌及持牌條件，食環署於日常巡查時會檢查相關抽氣系統的運作及清潔情况等，並會提醒食肆負責人必須時刻保持廚房抽氣系統操作正常及定期清洗系統。如商戶沒有遵守相關條件，署方一般會先去信提醒有關食肆負責人，情況嚴重時會作出檢控。

31. 委員指出，個別食肆烹調酸辣菜式時，排放的氣味影響整條街道，希望部門加強巡查。考慮到目前經營環境困難，委員希望部門先以勸喻方式處理投訴。另外，委員查詢部門會否接納市民提供的影片作參考資料或證據。

32. 環保署代表表示，收到市民投訴後會安排在食肆人流較多的時間調查及評估，部門亦歡迎市民提供影片或相關資料。他補充此類個案一般會先以勸喻方式處理，給予商戶時間改善。

33. 沒有其他議員發言，副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

第 10 項：其他事項

(下午 3 時 54 分)

34. 沒有議員提出其他事項。

第 11 項：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3 時 54 分)

35. 副主席表示，第八次環衛會會議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27 日，文件截交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2 日。

36. 會議於 2025 年 1 月 23 日下午 3 時 54 分結束。

會議紀錄於 2025 年 3 月 27 日 通過

主席：楊學明議員

秘書：張蔚婷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3 月

